**第5講：靠主作戰與起行（民10:1-36）**

1. 引言
以色列民離開西乃曠野來到巴蘭曠野。

2. 以號聲訂立節期聚會及出征條例（民10:1-10）
2.1. 描述以色列民以號聲訂立節期聚會及行軍作戰的規則。
2.2. 民10:10“我是耶和華你們的上帝”這句話常見於其他祭司文獻的結束語（例如：利18:30，19:25、31、34、36，20:7、24，23:22、43，25:17、38、55，26:13）。
2.3. 帶出銀號的用途
2.3.1. 招聚會眾
2.3.2. 通知會眾拔營起行（民10:2）
2.3.3. 招聚他們到聖所守節獻祭
2.4. 角聲提醒我們，以色列民的確具備軍隊的特性，與一切攔阻他們進入應許之地的勢力爭戰。
2.5. 銀號便將曠野和應許之地連系起來。
2.6. 銀號象徵摩西律法曉諭的社會秩序。

3. 以色列民從曠野起行的秩序（民10:11-36）
3.1. 記載行程完全出於上帝的旨意和帶領。
3.2. 描述了以色列民起行的秩序。
3.3. 分段如下：
3.3.1. 引言：起行的總論（民10:11-13）
3.3.2. 十二支派起行的秩序（民10:14-28）
3.3.3. 米甸人何巴的協助角色（民10:29-32）
3.3.4. 耶和華的角色（約櫃）：以色列民的開路先鋒（民10:33-36）
3.4. “初次起行”的終極目標是得著上帝所賜的迦南應許之地，非常重要。
3.5. 約櫃是以色列民宗教生活的核心。
3.6. 約櫃顯明神的帶領和爭戰。